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Huazha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3)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入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81,355,000 港元增加約 3.3%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93,779,000 港元。
- 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保持穩定，分別是約 24.7%和 24.7%。
- 年內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4,454,000 港元下降約 1,791,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2,663,000 港元。同時，淨利潤率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9.0%輕微下降約 0.7%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8.3%。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4,454,000 港元輕微下降約 295,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4,159,000 港元。
- 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分別為 0.11 港元及 0.13 港元。
- 董事會建議支付末期股息每股 4.0 港仙。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比較數據如下。

綜合溢損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收入	5	393,779,048	381,355,419
銷售成本		(296,634,140)	(287,081,429)
毛利		97,144,908	94,273,99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055,860	3,907,416
銷售及經銷開支		(10,315,091)	(11,977,729)
行政開支		(37,709,849)	(30,793,452)
研發開支		(14,339,165)	(16,052,036)
其他虧損-淨額		-	(947,989)
經營溢利		38,836,663	38,410,200
融資收入	7	1,605,815	1,682,320
融資成本	7	(281,218)	(875,640)
融資收入-淨額	7	1,324,597	806,680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40,161,260	39,216,880
所得稅開支	8	(7,498,418)	(4,762,743)
年內溢利		32,662,842	34,454,137
下列各方應佔：			
- 母公司擁有人		34,158,634	34,454,137
- 非控股權益		(1,495,792)	-
		32,662,842	34,454,137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將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滙兌差額		(19,265,499)	1,300,705
扣所得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19,265,499)	1,300,705
年內所有全面收入總額		13,397,343	35,754,842
下列各方應佔：			
- 母公司擁有人		14,382,179	35,754,842
- 非控股權益		(984,836)	-
		13,397,343	35,754,842
母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每股基本盈利		0.11	0.13
-每股攤薄盈利		0.11	0.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6 月 30 日	
	附註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670,182	50,599,851
投資性物業		7,735,476	8,777,607
預付土地租賃款		4,046,880	4,519,007
商譽	4	714,051	-
衍生金融工具		513,249	-
可供出售投資		-	10,144,5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42,952	3,737,11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i)	25,433,210	11,255,611
預付款項	11(ii)	275,057	435,874
非流動資產總額		<u>93,431,057</u>	<u>89,469,627</u>
流動資產			
存貨		95,139,487	70,968,56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i)	283,017,964	116,075,455
預付款項	11(ii)	28,778,659	13,525,805
已抵押存款		27,560,333	1,567,3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132,788	46,940,520
流動資產總額		<u>508,629,231</u>	<u>249,077,72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	267,660,120	101,864,038
計息貸款		5,378,684	22,000,000
應付所得稅		4,786,422	2,397,959
流動負債總額		<u>277,825,226</u>	<u>126,261,997</u>
流動資產淨值		<u>230,804,005</u>	<u>122,815,72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4,235,062</u>	<u>212,285,35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43,474	389,594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343,474</u>	<u>389,594</u>
淨資產		<u>322,891,588</u>	<u>211,895,760</u>
權益			
母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03,240	2,720,000
股本溢價		135,568,655	41,534,254
其他儲備		54,670,611	70,589,582
保留盈利		127,353,074	97,051,924
		<u>320,595,580</u>	<u>211,895,760</u>
非控股權益		2,296,008	-
總權益		<u>322,891,588</u>	<u>211,895,760</u>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 2012 年 6 月 26 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 22 章(1961 年第 3 號法例，經綜合和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研究和發展、製造和銷售工業自動化、污泥處理產品、提供售後服務和污水處理業務。

2.1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批准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性物業、若干樓宇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衍生金融工具和股票投資則按公平值計量。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

2.2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2011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2011年)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措施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措施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釐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2011年)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5號的修訂	客戶合約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5號澄清) ³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若干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¹

1.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5. 對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於 2016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生效，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6. 並無強制生效，但可採納

管理層正在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準則和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達致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並擁有下列四個可列報經營分部：

- (a) 工業自動化系統及相關項目;
- (b) 污泥處理產品;
- (c) 售後和其他服務; 及
- (d) 污水處理業務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進行單獨監督，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依據可列報分部的損益進行評估，計量方式為調整後的利得稅前損益。除了一般行政開支、其他虧損、其他收入及收益、融資（包括融資成本和利息收入）和所得稅被排除在該計量外，調整後的稅前損益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的稅前收益計量相一致。

分部資產包括本集團所有資產，除投資性物業、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供出售投資、商譽、衍生金融工具、抵押存款、部分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租賃款，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作為整體資產進行管理。

分部負債分部資產包括本集團所有負債，除部分其他應付款、計息貸款、遞延所得稅負債和應付稅，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作為整體負債進行管理。

截至2016年6月30日 止年度	工業 自動化系統 及相關項目 港元	污泥 處理產品 港元	售後 及其他服務 港元	污水 處理業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289,656,700	37,787,899	48,299,972	18,034,477	393,779,048
分部銷售成本	(218,715,306)	(25,125,922)	(35,647,056)	(17,145,856)	(296,634,140)
分部毛利	70,941,394	12,661,977	12,652,916	888,621	97,144,908
分部業績	49,931,182	5,003,025	12,093,573	(4,985,973)	62,041,807
一般行政開支					(27,619,16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055,860
融資收入-淨額					1,324,597
除所得稅前溢利					39,803,101
所得稅開支					(7,140,259)
年內溢利					32,662,842

其他分部資料：

	工業 自動化系統 及相關項目 港元	污泥 處理產品 港元	售後及 其他服務 港元	污水 處理業務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總計 港元
資本開支	2,463,443	459,391	-	-	969,357	3,892,19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	931,964	1,355,212	-	767	2,811,674	5,099,617
預付土地租賃款 攤銷	35,861	47,580	-	-	42,909	126,350
處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收益淨額	-	-	-	-	50,176	50,176
投資性物業折舊	-	-	-	-	374,132	374,132

於2016年6月30日的分部資產和負債如下：

	工業 自動化系統 及相關項目 港元	污泥 處理產品 港元	售後及 其他服務 港元	污水 處理業務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總計 港元
資產	329,626,378	84,520,457	8,012,304	43,070,768	136,830,381	602,060,288
負債	214,882,558	24,572,187	2,448,762	20,259,002	17,006,191	279,168,700

截至2015年6月30日 止年度	工業 自動化系統 及相關項目 港元	污泥 處理產品 港元	售後 及其他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281,954,394	63,947,627	35,453,398	381,355,419
分部銷售成本	(218,113,246)	(46,358,309)	(22,609,874)	(287,081,429)
分部毛利	<u>63,841,148</u>	<u>17,589,318</u>	<u>12,843,524</u>	<u>94,273,990</u>
分部業績	41,818,505	11,021,761	12,395,861	65,236,127
一般行政開支				(29,785,354)
其他虧損-淨額				(947,989)
其他收入及收益				3,907,416
融資收入-淨額				806,680
除所得稅前溢利				<u>39,216,880</u>
所得稅開支				(4,762,743)
年內溢利				<u><u>34,454,137</u></u>

其他分部資料：

	工業 自動化系統 及相關項目 港元	污泥 處理產品 港元	售後 及其他服務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總計 港元
資本開支	8,204,862	1,554,967	-	542,546	10,302,3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25,517	739,250	-	1,682,350	4,247,117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135,350	58,216	-	52,500	246,066
投資物業折舊	-	-	-	98,133	98,133

於2015年6月30日的分部資產和負債如下：

	工業 自動化系統 及相關項目 港元	污泥 處理產品 港元	售後 及其他服務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總計 港元
資產	179,845,344	58,667,294	6,673,377	93,361,336	338,547,351
負債	67,077,865	23,572,185	4,094,333	31,907,208	126,651,591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銷售和經營溢利均來自中國，且本集團的所有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而中國被認為是具有相似風險和回報的單一地區，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工業自動化分部的兩名客戶交易的金額分別為 116,014,847 港元及 41,794,925 港元，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 10%。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工業自動化分部的兩名客戶交易的金額分別為 65,686,976 港元及 47,505,374 港元，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 10%。

4 業務合併

於 2015 年 12 月 22 日(「完成日期」)，本集團完成收購武漢市武控系統工程有限公司("武控")的 70% 權益(「收購」)，一家中國內地非上市公司。該公司主要業務為從事污水處理設施的設計和建設的中國內地企業以及其他建築、裝置安裝工程和配套服務。收購乃按會計收購法入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武控自完成日期起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的業績。

武控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如下：

	港元
存貨	6,493,722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37,387
預付賬款	2,219,78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8,229,7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962
銀行及其他計息借款	(11,145,8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9,308,007)
應付所得稅	(995,0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91,209)
按公平價值計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u>10,935,515</u>
武控70%的權益的公平價值	7,654,861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714,051
衍生金融工具	513,249
總代價	<u><u>8,882,161</u></u>
有關收購的現金流分析：	
收購附屬公司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淨額	194,962
現金支付	(7,995,785)
	<u><u>(7,800,823)</u></u>

本集團已選擇計量武控的非控制性權益按比例所佔武控的可辨認淨資產的非控制性權益。

已確認商譽主要源於武控與本集團的資產及業務合併所產生的預期協同效益及其他利益。商譽不可用作所得稅扣除。

該等交易成本 265,464 港元已支銷並計入損益中的行政開支。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改)業務合併，收購所錄得的金額屬暫定，於計量期間(從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倘已取得於完成日期已存在並且(倘知悉)影響當日所確認該等金額計量之事實及情況的新資料，則收購所錄得的金額可予調整。

自收購日期起，武控為本集團帶來收入 18,034,477 港元和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帶來淨虧損 4,985,973 港元。

於年初合併後，本集團年內持續經營收入及淨收入分為 407,957,925 港元及 33,583,062 港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改)業務合併，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臨時確認商譽為 1,227,300 港元。綜合考慮各種事實與情況後，管理層完成評估商譽，於完成日期臨時確認之 1,227,300 港元修訂為 714,051 港元。

商譽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測試

於 2015 年，本集團的商譽包括收購武控所產生的 714,051 港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並無減值確認。

商譽獲分配至污水處理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2016年，污水處理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數額乃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計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貼現率為18%，超過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則使用3%的增長率（低於污水業務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進行推斷。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並考慮本集團特有的協同效應及本集團經營該業務的策略及意向的反映後釐定預算增長率。

2016年6月30日污水處理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法中使用假設。以下概述管理層達成其現金流量預測以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於釐定價值的有關預算毛利率所用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所取得的平均毛利率，並對預期效率改善及預期市場發展作出上調。

貼現率—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並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管理層預測使用價值計算法所使用的主要假設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將導致商譽的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

用於釐定價值的有關市場發展及貼現率的主要假設與外部信息來源一致。

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本集團在檢討減值跡象時考慮的因素其中包括其市值與其賬面值的關係。於2016年並無注意到有任何減值跡象。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年內扣除退貨折扣和貿易折扣後的銷售貨物的發票淨額、建築合約適當比例的合約收入及所提供服務價值的已收。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收入		
工業自動化系統及相關項目	289,656,700	281,954,394
污泥處理產品	48,299,972	35,453,398
售後及其他服務	37,787,899	63,947,627
污水處理業務	18,034,477	-
	393,779,048	381,355,419
其他收入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1,602,697	-
政府補助金	325,442	3,090,951
其他租賃收入	659,796	458,566
投標服務收入	538,619	-
廢料收入	247,073	-
其他	682,233	357,899
	4,055,860	3,907,416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補貼外商對中國內地投資的鼓勵。該補助並無附帶不可履行之情況和突發事件。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已消耗原材料	260,407,295	241,424,238
僱員福利開支	39,294,187	42,025,170
製成品和在製品的存貨變動	17,013,534	23,137,528
差旅開支	6,514,997	5,997,9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99,617	4,247,117
辦公費用	4,358,906	3,608,748
各類稅項開支（不包括增值稅和所得稅）	3,470,362	2,779,944
應收賬款減值 (附註11)	2,771,689	1,873,258
運輸費用	2,418,722	3,214,112
專業的服務費	1,823,477	2,110,263
核數師酬金	1,779,763	1,885,387
保修開支	1,619,485	4,040,790
公共設施開支	1,409,041	1,532,079

7 融資收入-淨額

融資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	1,587,149	1,609,356
-匯兌收益	18,666	72,964
	<u>1,605,815</u>	<u>1,682,320</u>
融資費用		
-貸款利息費用	(281,218)	(875,640)
融資收入-淨額	<u>1,324,597</u>	<u>806,680</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即期-中國		
年內徵收	7,384,350	5,154,896
遞延所得稅	114,068	(392,153)
所得稅開支	<u>7,498,418</u>	<u>4,762,743</u>

(i)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的利得稅。

(ii) 香港利得稅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15 年:無)，本集團於年內所賺取或源自於香港並無應課稅利潤。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乃按本集團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應課稅收入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成立的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統一為 25%。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浙江華章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華章」)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 25%。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的相關法規，浙江華章於 2008 年、2011 年和 2014 年曆年分別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有效期各為三年。浙江華章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由 2008 年至 2017 年為 15%，因此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浙江華章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15%(2015：15%)。武控的企業所得稅徵收按總收入的 2%。

(iv)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當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於 2008 年 1 月 1 日後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時，該直接控股公司須繳 10%的預扣稅。倘若中國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務協定安排，則可按 5%的較低預扣稅率繳稅。

採用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營業之國家/司法管轄區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適用之稅項費用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費用之對賬，以及適用利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16	2015
	港元	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161,260	39,216,800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2,339,938	10,195,825
優惠稅率的影響	(4,526,535)	(7,798,866)
不可扣稅開支	120,490	132,166
加計扣除研究及開發費用	(199,584)	-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	760,174
重新估算遞延所得稅項	(120,130)	1,238,134
就上一年度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67,071	-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預計可分派溢利的預扣稅影響	(182,832)	235,310
按實際稅率徵收的年內稅項	<u>7,498,418</u>	<u>4,762,743</u>

9 股息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中期-每股無股息(2015 : 2.5港仙)	-	6,800,000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4.0港仙(2015 : 2.3港仙)	12,012,960	7,015,000
	12,012,960	13,815,000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之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母公司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99,768,607 股 (2015 年 : 272,000,000 股) 計算。

由於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計算根據：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u>盈利</u>		
母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34,158,634	34,454,137
<u>股份數</u>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299,768,607	272,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0.11	0.13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i)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 6 月 30 日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應收保證金(a)	29,248,150	23,433,385
應收客戶合同(b)	71,787,099	8,405,791
其他應收賬款(c)	166,629,682	62,642,301
	267,664,931	94,481,477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d)	(8,060,303)	(6,464,571)
應收賬款-淨額	259,604,628	88,016,906
應收票據(e)	30,291,511	2,993,275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289,896,139	91,010,181
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	20,393	63,403
其他應收款項-履約擔保	8,039,115	26,472,451
其他	10,495,527	9,785,031
	18,555,035	36,320,88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08,451,174	127,331,066
減：應收賬款-非即期部份	(25,433,210)	(11,255,611)
	283,017,964	116,075,455

- (a) 應收保證金佔合同價值的約 5%至 10%，其將於保修期(一般為自交付日期起 18 個月或現場測試後 12 個月(以較早者為準)結束後收取。

應收保證金款項於報告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6 月 30 日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不超過3個月	9,232,342	3,780,256
3個月至6個月	1,858,494	1,425,813
6個月至1年	2,977,775	4,475,914
1年至2年	6,536,929	7,189,013
2年以上	8,642,610	6,562,389
	<u>29,248,150</u>	<u>23,433,385</u>

- (b) 應收客戶合同到期日起，於財務狀況表金額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16 港元	2016 港元
產生成本	133,345,501	12,991,022
確認毛利	39,986,862	1,445,974
	<u>173,332,363</u>	<u>14,436,996</u>
減：工程進度款	(96,802,729)	(6,086,736)
匯兌差額	(4,742,535)	55,531
	<u>71,787,099</u>	<u>8,405,791</u>
代表： 應收客戶合同款項	<u>71,787,099</u>	<u>8,405,791</u>

- (c) 其他應收賬款(包括非即期部份)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6 月 30 日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		
不超過3個月	66,916,356	19,278,531
3個月至6個月	57,790,282	26,959,292
6個月至1年	11,574,277	8,318,339
1年至2年	25,953,465	5,915,126
2年以上	4,395,302	2,171,013
	<u>166,629,682</u>	<u>62,642,301</u>

(d) 本集團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

非獨立及非團體考慮減值的保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6 月 30 日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138,304,607	55,919,806
逾期但未減值	49,512,922	23,691,309
	<u>187,817,529</u>	<u>79,611,115</u>

並未逾期且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涉及少數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多名在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對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年初	6,464,571	6,722,075
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2,771,689	1,873,258
不可收回金額撇減	(622,135)	(2,173,930)
匯兌差額	(553,822)	43,168
	<u>8,060,303</u>	<u>6,464,571</u>

上述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包括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為 8,060,303 港元(2015 年:6,464,571 港元)於撥備前為 8,060,303 港元(2015 年:6,464,571 港元)。

個別應收款項減值與陷入財務困難的客戶有關或默認的利息和/或本金，預計僅可收回部分應收款項。

	於 6 月 30 日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1年至2年	2,935,938	2,752,252
2年以上	5,124,365	3,712,319
	<u>8,060,303</u>	<u>6,464,571</u>

(e) 應收票據

未完全終止確認之金融資產轉讓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總賬面值為 19,225,558 港元已獲中國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票據」），以結算應付該等供應商的應付貿易款項。本集團保留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背書票據的違約風險，故此，本集團繼續確認已背書票據及相關的已結清應付賬款的所有賬面值。背書後，本集團對背書票據使用並無保留任何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協力廠商出售、轉讓或質押背書票據。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供應商於年內以背書票據結算的總賬面值為 19,225,558 港元。

本集團持續監控已背書票據的違約風險，而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所有已背書票據均已到期，惟賬面保留金額合計 19,225,558 港元及下文所述於一至六個月內到期之已取消確認票據除外。

完全終止確認之金融資產轉讓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向若干供應商背書獲中國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以結算應付該等供應商的應付賬款，賬面總值為 34,919,452 港元。已終止確認票據於報告期末起計一至六個月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的銀行違約，已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本集團已轉讓有關已終止確認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本集團已完全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賬款的全部賬面值。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及購回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所面臨的最大損失相等於其賬面值。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截至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於轉讓已終止確認票據之日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年內或累計至今均無自持續參與確認收益或虧損。背書轉讓已於年內均衡作出。

(ii) 預付款項

	於 6 月 30 日	
	2016	2015
	港元	港元
原材料預付款項	28,171,543	13,449,138
其他	882,173	512,541
預付款項總額	29,053,716	13,961,679
減：預付款項-非即期部份	(275,057)	(435,874)
	<u>28,778,659</u>	<u>13,525,805</u>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6 月 30 日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應付賬款	103,353,328	35,556,594
施工應付款	-	3,601,917
應付票據	65,964,762	4,230,145
	<u>169,318,090</u>	<u>43,388,656</u>
其他應付稅項	1,770,044	1,567,450
應付僱員福利	5,366,738	3,170,175
客戶預付款	70,123,773	47,056,346
保修開支撥備	805,987	2,060,7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	127,531	169,658
應付非控股股東	738,426	-
其他	19,409,531	4,451,004
	<u>98,342,030</u>	<u>58,475,382</u>
	<u>267,660,120</u>	<u>101,864,038</u>

為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6 月 30 日	
	2016 港元	2015 港元
不超過3個月	62,685,970	24,994,445
3個月至6個月	23,852,600	1,357,662
6個月至1年	12,225,152	7,194,635
1年至2年	3,292,049	1,539,382
2年以上	1,297,557	470,470
	<u>103,353,328</u>	<u>35,556,59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過去一年，在宏觀需求持續低迷的情況下，中國造紙行業整體情況並沒有太大轉變，仍處於轉型調整階段。造紙行業的固定資產投資仍處於低增長水準。紙品作為基礎性工業原料及大眾消費品，各行各業對紙品仍有一定剛性需求，除少部分產能過剩嚴重的細分紙種如銅版紙、新聞紙外，大部分細分紙種的產能過剩局面尚可控，有些細分紙種如包裝用紙產能甚至不足。

隨著中國環保政策趨緊及淘汰落後產能力度加大等因素影響，造紙行業從過去企業數量多、規模小、相對分散的局面，逐漸變成中小企業被兼併、整合的趨勢日漸顯著，造紙行業集中度正在不斷提高。資本充足及技術先進的大型造紙企業，其產品在市場上具備了品質、成本及價格優勢，因此在市場競爭中佔據主導地位。於 2016 年上半年，造紙行業有回暖的跡象，大型造紙企業盈利有所改善，他們將會加大投入更多資源擴大產能，從而鞏固其市場地位。同時，中小企業也會通過自身地區性的優勢，改良現現有或購買先進設備，以提高自身的競爭能力。

造紙行業是中國污染問題較為嚴重的行業之一。於 2015 年 4 月，國務院批准了更加嚴格的防治水污染的「水十條」政策，對企業環保要求提出了更高標準，導致造紙企業污染物排放指標要求不斷提高。目前，造紙行業內仍有較多企業不能滿足環保新標準的要求，這些企業必需投入更多環保設施及設備，以滿足這些環保法規。一般較有規模造紙企業環保投入約占總成本約 10%。

業務回顧

截至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長了約 3.3%至約 393,779,000 港元。相對於截至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截至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收入比去年同期下跌約 29.9%。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有大幅度改善，增長為約 37.1%。此改善受益於本集團於過去一年積極推廣「設計」「生產」「服務」模式(「一站式服務」)。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與客戶洽商項目，該項目在本財政年度下半年有效落實執行。

截至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簽訂的合同金額為約 509,752,000 港元，比去年同期上升了約 48.6%。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交付的合同為約 274,709,000 港元，預計大部份未交付的合同將在 2017 年財政年度完成。

在中國造紙行業面對困難的經營環境下，本集團嘗試拓展海外市場。於本年度，本集團通過國內外貿易進出口公司，錄得出口銷售金額為約 30,625,000 港元(2015 年:無)。為了開拓海外市場，本集團的銷售人員參加了一些國際展覽，包括印度國際造紙裝備展、伊朗國際包裝印刷工業展等，及銷售人員走訪東南亞各國以瞭解當地造紙行業的最新情況。

於本年度，本集團仍繼續努力投入更多資源於產品研究及開發上。截至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研發開支為約 14,399,000 港元。本集團於年內獲得專利 10 項。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已累計註冊 119 項專利(包括 38 項發明專利、70 項實用新型專利和 11 項軟體著作權)。

於 2015 年 7 月 21 日，本集團完成配售合共 33,000,000 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 116,593,000 港元，擬用於本集團於污水處理業務拓展、還款予協力廠商貸款及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於 2015 年 12 月 21 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武控的 70% 股權，收購價為人民幣 7,420,000 元（相當於約港幣 8,882,000 元）。該公司主要業務為要從事污水處理設施的設計和建設的中國企業以及其他建築、裝置安裝工程和配套服務。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率

收入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81,355,000 港元增加約 3.3% 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93,779,000 港元。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保持穩定，分別是約 24.7% 和 24.7%。

工業自動化業務

工業自動化業務收入上升約 2.7% 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281,954,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289,657,000 港元。工業自動化業務銷售收入上升主要由於提供有關自動化系統的一站式服務。於 2014 年初，本集團成立了大項目部，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該部門貢獻了收入約 180,811,000 港元，比去年同期約 147,412,000 港元，增加了約 22.7%。一站式服務包括出售自化系統、安裝及測試服務。工業自動化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約 22.6% 上升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約 24.4%。

污泥處理產品

污泥處理產品銷售收下降約 41.0% 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63,948,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7,788,000 港元，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比較激烈，本集團更趨向參予優質項目，因此項目的規模減少，但毛利率得到改善。污泥處理產品的毛利率由截止 2015 年 12 月 30 日止年度約 27.5% 增加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3.5%。

售後及其他服務

提供售後服務及其他服務產生的收入上升約 36.2% 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5,453,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48,300,000 港元，上升主要歸因於增加電器元器件銷售及客戶維護服務增加所致。提供售後及其他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約 36.2% 下降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約 26.2%，該下跌由於電器元器件銷售的毛利率比較低。

其他收入

於截至 2015 年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分別為約 3,907,000 港元及約 4,056,000 港元，保持穩定。於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賺取了約 1,603,000 港元及收取投標服務費約 539,000 港元，抵銷了政府補貼下降約 2,766,000 港元的影響。

銷售及經銷開支

銷售及經銷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11,978,000 港元下降約 1,663,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10,315,000 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截至 2015 年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收入約 3.1%及約 2.6%。該絕對值下降主要歸因於質保金下降約 2,421,000 港元，抵銷了廣告宣傳費上升約 350,000 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0,793,000 港元上升約 6,917,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7,710,000 港元，佔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收入約 9.6%，與上年度相比約佔 8.1%。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行政開支上升，主要由於收購武控公司後管理費用增加，及有關管理人員數目增加，導致工資及員工福利費增加所致。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及開發費用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16,052,000 港元下跌約 1,713,000 港元至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 14,339,000 港元，佔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收入約 3.6%，與上年度相比約佔 4.2%。研究和開發費用的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在目前營商環境下減少研究與開發活動，及已擁有可持續技術以滿足行業的發展。

融資收入－淨額

融資收入－淨額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807,000 港元增加約 518,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1,325,000 港元。該上升要歸因於融資成本上下降約 594,000 港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4,763,000 港元增加約 2,735,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7,498,000 港元。該上升主要歸因於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集團營運的附屬公司適用稅率變動，導致稅局將多繳的稅項退還給該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 2011 年的稅收優惠期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結束，其申請由 2014 年曆年起未來三年稅收優惠期已於 2015 年 5 月獲中國稅務局批准，因此，該附屬公司於批准前以 25%撥備及支付企業所得稅。截至 2015 年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該附屬公司適用所得稅稅率分別為 15%和 15%。

本集團截至 2015 年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 12.2%及 18.7%。該上升主要是由於上述原因，及其他附屬公司的營運表現比重增加，但這些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較 15%為高。

年內溢利及淨利潤率

年內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4,454,000 港元下降約 1,791,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2,663,000 港元。同時，淨利潤率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9.0%輕微下降約 0.7%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8.3%。該下降主要歸因於所得稅開支費用上升。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4,454,000 港元輕微下降約 296,000 港元至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約 34,159,000 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主要資金內源為內部資源、借款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 74,133,000 港元(2015 年 6 月 30 日：約 46,941,000 港元)，及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約 5,379,000 港元(2015 年 6 月 30 日：22,000,000 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 2015 年 7 月完成了配售，並募集了所得款項淨額約 116,593,000 港元。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未使用的銀行信貸是 10,300,000 港元(2015 年 6 月 30 日：51,974,000 港元)。

借款及抵押資產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計息貸款為約 5,379,000 港元(2016 年 6 月 30 日：22,000,000 港元)，該等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及按 7.2%之年利率計息(2015 年 6 月 30 日：均以港元計值及按 3.6%年息)。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銀行授予的銀行信貸以本集團的預付土地租賃款、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物業作為抵押，金額分別約 4,047,000 港元、約 32,934,000 港元及約 7,735,000 港元(2015 年 6 月 30 日：分別約 2,579,000 港元、約 15,975,000 港元及無)。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由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約 91,010,000 港元大幅增加約 198,886,000 港元至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約 289,896,000 港元。該增加歸因於本集團向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並透過融資租賃公司接受客戶延長還款期到 2 至 3 年，並以分期付款方式支付。本集團認為這模式將有助本集團提高市場競爭力，給向客戶提供更靈活服務。此外，本集團將會加強客戶信貸管理風險，以防範壞賬撥備增加。

資產負債比率

於 2015 年及 2016 年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約 9.4%及約 1.6%。該下降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 2015 年 7 月完成了配售增加權益總額，同期借款下降。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的權益總額比去年同期增加了約 110,996,000 港元。根據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比率，本集團仍保持了良好的財務狀況。

資本負債比率乃根據年終的債務總額除以相關年度末的債務總額與權益總額之和，再乘以 100%計算。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約 10,145,000 港元)。

資本開支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 3,892,000 港元(2015 年 6 月 30 日：約 10,302,000 港元)。

承擔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業務位於中國，而主要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除若干應付專業人士的款項及香港辦事處的行政開支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大多數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

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本集團須承受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該等行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任何所宣派股息(倘若有關股息須兌換或換算為外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波動的潛在風險。本集團認為其所承擔的港元、美元以及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風險不大。

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及出售事項。

於 2015 年 12 月 21 日，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 7,420,000 元（相當於約 8,882,000 港元）收購武控的 70% 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併購或收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旗下員工 287 人(2015 年 6 月 30 日：241 人)包括董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 39,294,0000 港元，而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則約為 42,025,000 港元。

員工薪酬乃按其工作性質和市況而釐定，另設增薪表現評估部分及年終獎金，以推動及獎勵個人工作表現。年內，本集團繼續致力於員工培訓及發展項目。

未來展望

隨著中國「十三五」規劃逐步展開，中國整體經濟發展方向更加明確。中國政府正採取更積極的手段淘汰落後產能、加強環保力度、推動各行業智能化及進軍海市場。為了應對市場轉變，本集團已做好充分準備。

中國製造 2025

中國「十三五」規劃明確深入實施「中國製造 2025」，以提高中國製造業工業化和現代化進程。「中國製造 2025」的核心理念是智慧製造，即通過資訊化、數位化和智慧化，以提昇生產效益及產品質量。本集團預計造紙行業生產流程將跟隨國家政策發展，造紙公司將會積極推動造紙行業的「中國製造 2025」。本集團生產的工業自動化系統，已具備實時收集及監察生產資訊功能，將有助本集團在造紙行業「中國製造 2025」推進過程中，擔任重要角色。本集團將會加大科研投入，及透過與大學或科技公司合作，以提升本集團數位化和智慧化產品和服務，滿足造紙行業未來發展需求。

一帶一路

「一帶一路」是中國未來十年主要的經濟政策，讓企業的經營向海外市場伸展。本集團在過去一年積極參與海外展覽及安排考察亞太地區的造紙企業，以瞭解各國對造紙設備的需求情況。由於海外造紙設備市場龐大，缺乏優質的供應商。因此，憑藉其先進的技術和競爭力的價格，對中國製造設備的需求量很大。所以，本集團已於東南亞地區成立一家銷售辦事處。該銷售辦事處主要服務泰國、印尼、馬來西亞等國家。預計該銷售辦事處將於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為本集團帶來收入。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本公司以總金額 15,360,000 港元購回合共 4,676,000 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普通股。透過兩次股票購回行動，本公司回購及註銷股份數目佔本公司於緊接該等購回及註銷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1.53%。

董事相信，購回股份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且將提高每股盈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 2015 年 7 月配售股份

於 2015 年 7 月 16 日，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制方博榮控股有限公司「(博榮)」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按配售價每股股份 3.60 港元配售最多 33,000,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配售股份」)。(ii)博榮同意按每股股份 3.60 港元認購最多 33,000,000 股新普通股。

於 2015 年 7 月 21 日，博榮向若干名幹獨立協力廠商按認購價每股股份 3.60 港元配售 33,000,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具總面值為 330,000 港元)。同日，本公司以發行價每股股份 3.60 港元向博榮發行 33,000,000 股新普通股(具總面值為 330,000 港元)。本公司籌集約 118,800,000 港元(扣除直接應佔開支約 116,412,000 港元)，擬用於本集團於污水處理業務拓展、還款予協力廠商貸款及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每股份 3.60 港元之配售及認購價較：

- (i) 股份於 2015 年 7 月 16 日，即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 4.39 港元折讓約 18.00%；及
- (ii) 股份於截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即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前一日(包括該日)前五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 4.26 港元折讓約 15.41%。

認購價為每股份 3.60 港元，與配售價相同。

經計及本公司配售及認購事項估計開支後，認購價淨額約為每股認購股份 3.53 港元。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將為本公司帶來以下益處：

- (i) 增加公眾投資者所持股份數額，從而可提高股份之買賣流通性；
- (ii) 為本公司引入新投資者，從而進一步優化及分散本公司之股東基礎；
- (iii) 本公司可把握當前股價籌集新資金，用於本集團進行污水處理業務拓展及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
- (iv) 預期本公司資本負債水準會因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而降低，從而維持本公司穩健的財務狀況。

配售股份已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該等承配人(為機構、專業及/或個人投資者)與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協力廠商。

並無承配人及其各自聯繫人士因配售事項成為主要股東。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使用了金額約 7,996,000 港元於收購武控 70%的權益、金額約 22,000,000 港元用於償還獨立協力廠商的貸款及金額約 38,873,000 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未使用餘額約 47,543,000 港元目前存置於存款和/或貨幣市場產品，該未使用餘額將會用於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購股權計劃

於回顧年度，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且根據本公司於 2013 年 5 月 6 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如有)並無發生任何變動。

遵守不競爭承諾

為保護本集團在業務活動中的權益，於 2014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博榮控股有限公司、聯順有限公司、朱根榮先生、王愛燕先生、劉川江先生及朱凌雲女士各自向本公司作出不競爭承諾(「契約」)，據此，彼等各自向本公司承諾及契諾，只要其及/或其聯繫人直接或間接(不論個別或共同)仍然為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其本身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經營、參與、從事或以其他方式於目前或可能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的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限制業務」)持有權益。

各控股股東亦向本公司立約保證，倘彼等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獲提供或獲悉任何與受限制業務有關的商機，彼等將通知本公司，並會向本公司提供所有必要資料。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董事委員會」)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在考慮本公司的現行業務、相關機會所需的財務資源及相關機會的商業可行性後，以簡單大多數票的方式決定是否把握上述機會。

就此，各控股股東已就彼等於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遵守契約向本公司提供書面確認。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亦已審閱各控股股東遵守契約承諾的情況並確認，就彼等所能確定，控股股東概無違反於契約作出的任何承諾。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遵守契約承諾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將繼續於其往後年報中披露經獨立董事委員會審閱的契約的遵守情況。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訂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式。保持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和企業管治常規一直是本集團的目標之一。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管理、成功達致業務增長及健康企業文化訂立框架，從而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一直致力就條例的變更及最佳常規的發展檢討及提升其內部監控及程式。對我們而言，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不僅符合條文的規定，也實現條例的精神，藉以提升企業的表現及問責性。董事會欣然匯報，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一直符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自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關於任何不符合標準守則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均確認，彼等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要求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 2013 年 5 月 6 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系統；審閱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式；與外部核數師溝通；評估內部財務及審計人員的表現；並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江智武先生、陳錦梅女士及戴天柱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江智武先生。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討論關於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審議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疇

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據，已獲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為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載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本集團核數師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末期股息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發中期股息(2014 年：每股 2.5 港仙)。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 2016 年末期股息每股 4.0 港仙(2015 年：每股 2.3 港仙)，支付給於 2016 年 11 月 21 日於股東名冊上的公司股東。預期末期股息將於 2016 年 11 月 25 日支付。建議派發末期股息須待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建議紅股發行

董事會建議配發紅股予於 2016 年 11 月 21 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基準為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可獲派送三股紅股。有關議案將於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如議案獲得通過，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該等紅股上市及買賣，獲派送之紅股股票預計於 2016 年 12 月 2 日前後派送予股東。

此等紅股除無權享有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外，自發行當日起在各方面均與現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於以下期間，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i) 自 2016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三)起至 2016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目的是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轉讓書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 2016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 30 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及
- (ii) 自 2016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起至 2016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目的是為釐定有權獲派末期股息及紅股的股東。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及紅股，所有股份過戶轉讓書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 2016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於分段(i)及(ii)提及的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 2016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舉行。股東應閱讀本公司即將寄出的本公司通函中關於股東週年大會的細節、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在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hzeg.com 發佈。本公告亦可在該等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根榮

中國，浙江省，2016 年 9 月 14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根榮先生、王愛燕先生、金皓先生及鍾新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錦梅女士、戴天柱先生及江智武先生。

* 僅供識別